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下午在安建国际大厦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张晓林先生及独立董事安广实先生、鲁炜先生、吴正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厚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水美城市”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共 16,154.40 万元变更用于蚌埠绿色建筑产业园一期 PC 项目（该部分募集资金后续产生的利息亦投入该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1-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安徽建工嘉和建筑工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154.40 万元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安徽建工嘉和建筑工业有限公司增资，按资产评估价值新增安徽建工嘉和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013.18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建工嘉和建筑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0,000 万元增至 36,013.18 万元（该部分资金后续产生的利息亦作为增资资金并相应增加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一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1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5 日